

# 徐州金方润钢结构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交通轨道及钢结构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2 月 10 日，徐州金方润钢结构有限公司在本公司组织召开了徐州金方润钢结构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交通轨道及钢结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江苏新诚润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人员，会议邀请 3 名专家共同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见验收会议签到表）。

与会人员根据《徐州金方润钢结构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交通轨道及钢结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等文件，依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意见等要求，对该项目进行验收。与会人员现场核查了项目试运行期间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查阅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项目及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检测等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徐州金方润钢结构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交通轨道及钢结构项目位于江苏省徐州市睢宁县邱集镇工业集聚区，占地 17811.74m<sup>2</sup>，项目建成后具备年产 10 万吨交通轨道及钢结构能力。

项目劳动定员 50 人，全年工作日为 300 天，2 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时间为 4800 小时。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 年 9 月，徐州金方润钢结构有限公司委托江苏新诚润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徐州金方润钢结构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交通轨道及钢结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徐州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对该报告表予以批复（徐睢环项表〔2022〕10 号）。2022 年 2 月 7 日，公司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20324MA256YT3XC001Z。

项目于 2022 年 2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7 月建成并进行试运行。

### 3、投资情况

项目投资总概算 1000 万元，环保投资总概算 15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1.50%。

#### 4、验收范围及验收检测时间

本次验收范围为徐州金方润钢结构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交通轨道及钢结构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的环境保护措施。

江苏华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至 17 日对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 二、项目工程变动情况

#### 1、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变动

对比项目环评，打磨、除锈工序废气处理措施由布袋除尘器改为滤筒除尘器；切割废气排气筒位置由车间东侧改为车间东北侧；龙门焊机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改为布袋除尘器。

#### 2、工艺变动、原辅料变动

环评报告要求：①喷涂后工件置于烘干室进行烘干，烘干采用暖风机，使用电能。烘干废气经“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尾气经 15m（DA003）排气筒排放；②除锈工序是通过抛丸机和喷砂机对产品进行进一步除锈处理。

实际建设情况：①喷涂后工件于喷漆房进行自然晾干，晾干废气经“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尾气经 15m（DA003）排气筒排放。②除锈工序仅使用抛丸机除锈，不再使用喷砂机，不再使用石英砂，减少了喷砂颗粒物。

#### 3、设备变动

对比项目环评，项目实际建设中增加了 1 台激光切割机、1 台剪板机，减少了 1 台数控切割机、1 台组立一体机、8 台角磨机、3 台喷砂机、4 台暖风机。项目设备变动不增加生产能力，不新增污染因子。

#### 4、地点、平面布局变动

对比项目环评，①项目占地面积由 20000m<sup>2</sup> 改为 17811.74m<sup>2</sup>，项目占地范围向北偏移 55m。②危废库位置发生了调整，由车间内西部调整为车间外厂区西南侧，卫生防护距离为实际厂界外 50m；③新增一个稀释剂库，位于危废暂存间西侧，面积 20m<sup>2</sup>，储存稀释剂；④新增一个漆料库，位于危废暂存间东侧，面积 20m<sup>2</sup>，储存水性聚氨酯漆、环

氧树脂漆等漆料。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实际厂界外 50m，本项目地点、平面布置调整后不新增敏感点。

## 5、废水去向变动

环评批复要求：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至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实际建设情况：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四川东科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清运。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等要求，根据《徐州金方润钢结构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交通轨道及钢结构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结论，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可纳入排污许可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 三、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验收检测结果

### 1、废水

#### （1）环评批复要求

按“雨污分流”原则建设项目排水系统。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至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2）现场检查情况

项目已按“雨污分流”原则建设厂区给排水系统。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四川东科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清运。

### 2、废气

#### （1）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切割粉尘收集后进入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达标排放；项目打磨除锈工序中抛丸及喷砂作业均密闭进行，该工序粉尘收集后经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达标排放；项目喷漆房及烘干室密闭设置，调漆、喷漆、烘干、清洗工序产生的废气经负压收集后共用 1 套“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达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小

型规模标准。

本项目废气排放执行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相应限值标准。同时,项目应加强生产管理,采取有效措施,提高废气的收集处理效率,减少无组织废气排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

### (2) 现场检查情况

项目切割粉尘经集气罩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项目抛丸机密闭,除锈粉尘经管道收集,打磨工位设置集气罩,打磨粉尘经集气罩收集,一并通过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项目喷漆房密闭设置,调漆、喷漆、晾干、清洗废气经负压收集后共用1套“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 (3) 验收检测结果

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切割工序有组织颗粒物(DA001)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标准限值要求;打磨、除锈工序有组织颗粒物(DA002)、调漆、喷漆、晾干、清洗工序有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系物(DA003)满足《表面涂装(工程机械和钢结构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 4147—2021)表1标准限值要求。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满足《表面涂装(工程机械和钢结构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 4147—2021)表3标准限值要求。

## 3、噪声

### (1) 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产生噪声的设备等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环境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 (2) 现场检查情况

项目已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合理布局、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

### (3) 验收检测结果

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昼间检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4、固废**

##### **(1) 环评批复要求**

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一般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废漆桶、废油桶、废漆渣、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过滤棉、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机油、废稀释剂、含油抹布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生活垃圾分类回收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规范设置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并建立台账制度。

##### **(2) 现场检查情况**

项目已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职工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隔油池油泥、餐厨垃圾委托环卫清运；边角料、废布袋、废滤芯、除尘装置收集尘、地面沉降尘等分类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机油、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稀释剂、废油桶、废漆桶、废漆渣、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含油抹布及劳保手套为危险废物，委托徐州森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 **四、其他环境保护要求**

##### **1、环评批复要求**

(1)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环保标志牌，便于采样和监测。严格落实《报告表》中各项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2) 加强环境管理，设置环保机构并配备专职环境管理人员。加强项目各类污染防治设施维护、保养、运行，使其达到稳定运行、达标排放效果，同时建立环保台账。

(3)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报徐州市睢宁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备案，同时定期组织演练。

(4) 及时开展环境治理设施的安全风险辨识管控，依标准规范建设，并健全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做好污染防治设施的应急防范工作及安全生产评估工作，严格落实安全设施“三同时”制度。环境污染防治设施的设计、施工委托有资质单位实施，并依法进行安全设计和验收。

(5) 根据《报告表》要求，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为厂界外 50m。该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存在、建设居民区、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 2、现场检查情况

(1) 项目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要求，设置雨水、废气排放口和环保标志牌。

(2) 企业已设置环保机构并配备专职环境管理人员。

(3) 项目生产区域地面已进行硬化处理，危废间地面已进行防渗处理。企业已制定事故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号：320324-2022-084-L。现已委托江苏新诚润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预案修编。

(4) 项目已编制环保设施安全评估报告。

(5) 验收期间，项目设置的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区、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 1、环评批复要求

本项目实施后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指标为：颗粒物 $\leq 0.878\text{t/a}$ ；挥发性有机物 $\leq 0.349\text{t/a}$ 。

### 2、实际排放情况

根据验收检测结果核算，污染物排放量满足批复总量控制要求。

## 六、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建设过程中未造成环境污染。验收期间，污染物废气、噪声达标排放，生活污水委托清运，固废得到合理处置，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七、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徐州金方润钢结构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交通轨道及钢结构项目验收的程序、资料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相关要求，项目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验收检查期间，配套建设的环保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同意徐州金方润钢结构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交通轨道及钢结构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八、建议和要求

- 1、加强项目的运行管理，定期维护环保治理设施，确保设施正常运行。
- 2、进一步完善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及污染治理设施操作规程并严格执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3、规范化处置固体废物，建立健全环保治理设施运行和固（危）废处置台账，并及时如实记录。
- 4、制定年度检测计划，按时开展污染物排放自行检测。
- 5、待项目地管网铺设完成，生活污水及时接管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验收组长（签字）：

徐州金方润钢结构有限公司（盖章）

2026年2月10日